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23245

债券简称：集智转债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楼荣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楼荣伟先生在会上作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2024年初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经营决策，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主要业务稳步发展情况向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2024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谢乔昕先生、蒋巍女士、方建中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前任独立董事陆宇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将提交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股份数量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鉴于目前公司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集智转债”）转股期，截至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如因集智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决定其审计费用。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拟定董事会成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拟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如下：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其薪酬将依据公司盈利水平以及自身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8万元，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本议案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由于涉及全体委员薪酬或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后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求，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5年度向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

信用品种，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利率跟银行商榷后确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为信用方式，公司无需提供抵押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有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楼荣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进行审核，出具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关于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